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

第 5 屆第 21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5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地 點：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 22 號 10 樓

主 席：劉維琪董事長

出席人員：

丁董事振源、朱董事元祥、李尹董事緒瑛、吳董事宗原、呂董事慧芳、李董事繼來、林董事政鴻、洪董事清池、徐董事守德、陳董事建佑、鄭董事智勇、葛董事自祥。

列席人員：

林常務監察人秀敏、教育部監理會賴執行秘書俊男、教育部監理會王姿文小姐、孔執行秘書秀琴、丁顧問克華、尤顧問榮輝、黃執行長東烈、李副執行長承錫、柳組長信泰、莊組長明軒、吳組長靜宜、謝組長錦銓、林組長元培、江專員兼代理組長怡菽。

請假人員：

史董事慶璞、李董事祖德、張董事日亮、張董事海燕、黃董事柏翔、謝董事宗興、魏董事雪玲、教育部吳專員彩昕、教育部監理會辜組長蘭茶、廖顧問益興、方顧問元沂、王顧問金龍、黃顧問顯華、李顧問瑞珠。

記錄：吳怡萱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確認第 5 屆第 20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

決 議：會議紀錄確認。

肆、報告事項

一、業務組：

(一)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尚未完成繳納新制儲金者有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107 年 10 月份至 108 年 1 月份、108 年 5 月份及 108 年 6 月份）、亞太創意技術學院（107 年 12 月份至 108 年 6 月份），學校所屬各主管機關業已依法完成撥繳；其中，學校應繳未繳部分均依本會「法定儲金及學校準備金催繳流程」辦理催

繳(詳如附件 2)。

- (二)108 年 7 月份參加新制儲金教職員人數共計 5 萬 3,637 人，其中教師 3 萬 9,877 人(74%)，職員 1 萬 3,760 人(26%)，較去年同期 5 萬 5,719 人減少 2,082 人(3.74%)，近三年教職員人數對照表(詳如附件 3)。
- (三)108 年 7 月份已生效退休、資遣、撫卹及離職案件共計 59 件，其中退休案 13 件(22.03%)、資遣案 3 件(5.09%)、撫卹案 0 件(0.0%)及離職案 43 件(72.88%)，較去年同期 49 件增加 10 件(20.41%)。
- (四)有關自主投資推動情形，在 108 年 7 月份在職教職員中，已完成風險屬性評估者占 62%，相較去年同期 57%增加 5%；選擇保守型者占 66%，相較去年同期 74%減少 8%；選擇穩健型者占 17%，相較去年同期 12%增加 5%；選擇積極型者占 13%，相較去年同期 12%增加 1%，選擇人生週期型者占 4%，相較去年同期 2%增加 2%。
- (五)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 160 所私立學校辦理增額提撥，較去年同期 135 所增加 25 所(18.5%)；其中 142 所進行提撥作業，較去年同期 111 所增加 31 所(27.9%)，各學制辦理情形(詳如附件 4)。尚有 204 所學校未辦理增額提撥(名單詳如附件 5)，參加增額提撥各學制提撥情形一覽表(詳如附件 6)。另，在 108 年 7 月份參加儲金之 5 萬 3,637 位教職員中，可參加增額提撥的人數為 3 萬 7,884 人，即 71%教職員享有增額提撥。
- (六)中山醫學大學，擬修正其增額提撥金辦法，爰報本會審查，經審查後均符合增額提撥審查原則(詳如附件 7)。
- (七)依 108 年 7 月 29 日離退教職員年金保險商品審查會議決議(詳如附件 8)，擬提供「南山人壽每月得利 6 即期年金保險(BIA6)」商品，待本會與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約備忘錄後上架，提供予離退教職員選擇。
- (八)為因應 108 年 9 月 28 日前完成學校應辦理增額提撥作業 1 事，本會前於第 5 屆第 19 次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之「增額提撥金作業要點(草案)」(詳如附件 9)，其中第 12 點法制程序，應依「學校法人

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施行細則」第 17 條辦理，目前教育部規劃前開細則 17 條第 2 項法制程序為：前項作業規定，應報監理會轉本部備查，本會擬同步修正本作業要點第 12 點後，公告周知並報教育部監理會備查。

決 定：洽悉。

二、財務組：

- (一)檢陳 108 年 7 月 31 日第 5 屆第 19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0)。
- (二)檢陳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執行秘書 108 年 7 月份原私校退撫基金及私校退撫儲金投資組合績效評估專案報告 (詳如附件 11)。
- (三)檢陳 102 年 3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私校退撫儲金配置組合 (詳如附件 12)、增額提撥配置組合 (詳如附件 13)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原私校退撫基金配置組合 (詳如附件 14)。
- (四)檢陳 1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28 日，各投資組合標竿指標報酬率、資產規模以及今年以來報酬率摘陳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億) / %

	標竿指標 報酬率	私校退撫儲金		增額提撥	
		金額	報酬率	金額	報酬率
保守型	7.41%	405.47	6.58%	9.94	5.87%
穩健型	12.68%	77.95	12.99%	2.16	11.92%
積極型	13.17%	50.36	14.79%	2.36	15.11%
合計		533.78		14.46	

- (五)截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原基金資產規模為 18.79 億元、今年以來報酬率為 0.33%。

(六)截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自主投資推動基本概況如下表：

	未完成 風險評估	已完成風險評估				
		未選擇組合	已選擇組合			
			保守型	穩健型	積極型	人生週期型
人數	20,576	13,236	1,847	9,103	7,012	1,861
百分比	38%	25%	3%	17%	13%	4%
今年以來 增減人數	-1,947	-1,682	588	1,774	539	525

(七)檢陳 108 年 8 月份私校退撫儲金資產配置調整建議書(詳如附件 15)及 108 年 9 月份原私校退撫基金投資組合及篩選投資標的建議書(詳如附件 16)。

(八)檢陳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原私校退撫基金各主管機關財務缺口撥補情形統計如下表：

新臺幣：元

主管機關	項目	106 年度缺口 待撥補金額(A)	107 年度缺口 待撥補金額(B)	待撥補總金額 (C=A+B)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73,026,592	73,026,592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39,458,304	218,561,020	358,019,324
	合計	139,458,304	291,587,612	431,045,916

決 定：洽悉。

三、會計組：

檢陳截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財務報表、私校退撫儲金給付明細表，與原私校退撫基金收支報告表(詳如附件 17-附件 18)。

決 定：洽悉。

四、稽核組：

(一)業經董事會確認之 108 年 7 月份稽核報告暨歷次內部稽核查核缺失事項追蹤報告，已於 108 年 8 月 15 日以儲金稽字第 1081001130 號函報教育部，並副知本會監察人。

(二)依 108 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內部稽核作業，業已完成 8 月份稽核報告(詳如附件 19)，歷次內部稽核缺失事項追蹤改善情形(詳如附件 20)。

(三)107 年度定期稽核作業追蹤項目業經教育部 108 年 7 月 18 日臺教儲監字第 1080105742 號函同意全數解除列管。

(四)檢陳教育部委外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8 年度定期稽核作業稽核報告(詳如附件 21)，其中查核結果：設計面共計 2 項缺失、執行面共計 19 項缺失，另有其他管理建議 7 項。

決 定：洽悉。

五、秘書組：

(一)有關本會第六屆學校代表大會暨董事選舉，於 108 年 9 月 2 日完成各級私立學校推派之參選候選人及代表學校出席者登記報名作業；董事參選名單經審查後，將於 108 年 9 月 16 日公告於本會官網。

(二)「龍騰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林口康橋國際高級中等學校」於 108 年 1 月 3 日經第 5 屆第 13 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參加私校退撫儲金，該校復於 108 年 8 月 23 日以林口康橋校字第 1080000076 號函(詳如附件 22)函請本會同意配合其加入公教人員保險之時間，入會時間回溯至 107 年 8 月 1 日並補繳儲金相關費用，本會擬依該校所請辦理。。

決 定：洽悉。

六、資訊組：

(一)於 108 年 8 月 5 日至 8 月 9 日完成本會 108 年度資通安全自行檢查。

(二)於 108 年 8 月 15 日完成資訊系統使用者權限帳號復查。

決 定：洽悉。

伍、討論提案

第一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略)

第二案

提案單位：業務組

案由：有關本會擬成立議約審查小組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以下簡稱中信銀)進行金錢信託契約議約 1 事，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 108 年 8 月 22 日受託銀行續約審查會議決議(詳如附件 24)，中信銀通過續約審查。
- 二、為續行議約事宜，擬成立受託銀行議約審查小組，就合約內容與中信銀進行協商。
- 三、經董事長圈選受託銀行議約審查小組委員建議名單，(詳如附件 25)。
- 四、如經同意，將由本會續行議約之程序，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

決議：通過。

陸、臨時動議

第一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有關本會第 6 屆董事選舉高級職校法人組登記參選員額不足一事，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查本會董事選舉辦法第 4 條第 2 項第 1 款之規定，高級職校法人組應選名額為 1 席，惟至 108 年 9 月 2 日登記截止日，尚未有參選登記者。
- 二、依上開辦法同條第 4 項之規定，學校法人組登記之候選人數不足應選出之名額時，該名額得流用至同學制教職員組代表。惟高級職校教職員組應選 1 席，亦僅 1 人登記，故而無從流用。
- 三、有關高級職校法人組登記參選員額不足，是否延長該組登記參選截

止時間至 108 年 9 月 12 日以為因應，提請審議。

決 議：自即日起，延長高級職校法人組登記參選截止時間至 108 年 9 月 12 日止。

附帶決議：倘屆期仍未有登記參選者，開放由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中華民國私立教育事業協會、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文教協會，推薦符合該學制組別資格者參選。

第二案

李董事繼來建議：修正工作規則：「有關記大過或免職之處分，請提至董事會議討論，且當事人可至會議上說明。」

決 議：請提下次會議討論。

柒、散會(下午 4 時 10 分)